中共台儿庄区委宣传部

文件

台儿庄区教育和体育局

台教体字〔2020〕7号

关于在全区开展2020年度“最美教师”

“教书育人楷模”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镇（街）教委、区直各校（园）：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生动展现全区教育工作者担当作为、潜心教书育人的精神风貌，进一步形成全社会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根据中共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齐鲁最美教师”和山东省教书育人楷模评选活动的通知》（鲁教师函〔2020〕4号）《中共枣庄市委宣传部 枣庄市教育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最美教师”“教书育人楷模”评选活动的通知》枣教函〔2020〕12号精神，区委宣传部、区教育和体育局研究决定在全区开展第三届最美教师和第二届教书育人楷模评选活动，并择优推荐参加省、市级2020年度“齐鲁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评选。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和条件

（一）评选范围**。**全区中小学（含幼儿园、职业学校）在职在岗教师，工作在教育教学第一线，从事教学工作满5年以上。已经获得过往届“齐鲁最美教师”称号或提名奖、山东省教书育人楷模称号的教师不再参评；获得过往届市级“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的教师不再参加市级评选；获得过往届区级“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的教师不再参加区级评选，如申报市级评选，不占本次推荐名额，注明申报市级。

（二）推荐人选的条件**。**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模范承

担起传播知识、传播思想、传播真理，塑造灵魂、塑造生命、塑

造人的使命，在教书育人方面事迹感人，贡献突出，享有很高社

会声望，人民群众公认。最美教师评选更加突出感人事迹和至善

大爱的精神之美。教书育人楷模更加突出教书育人显著成绩和突出贡献。

**1.有理想信念。**始终同党和人民站在一起，自觉做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忠诚党和人民的教育事

业，自觉把党的教育方针贯彻到教学管理工作全过程；弘扬社会

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引导学生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中国

共产党。争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

国梦的积极传播者，帮助学生筑梦、追梦、圆梦。

**2.有道德情操**。为人师表，模范遵守社会公德，以德施德、

以德立德，人格品质高尚，带头弘扬社会主义道德和中华传统美

德，自觉坚守精神家园；执着于教书育人，有热爱教育的定力、

淡泊名利的坚守；以自己的模范行为影响和带动学生，积极引导

和帮助学生把握好人生方向，扣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

**3.有扎实学识**。既有胜任教学的专业知识，又有广博的通用

知识和宽阔的胸怀视野；教学能力过硬、教学态度勤勉、教学方

法科学，教学效果和人才培养成绩显著；具备学习、处事、生活、

育人的智慧，是智慧型老师，能够在各个方面给学生以帮助和指

导。

**4.有仁爱之心**。爱岗位、爱学生，爱一切美好的事物；善于

在教书育人和教学管理之中用爱培育爱、激发爱、传播爱，能够

把自己的温暖和情感倾注到每一个学生身上；尊重学生，用欣赏

增强学生的信心，用信任树立学生的自尊，让每一个学生都健康

成长，让每一个学生都享受成功的喜悦，深受学生尊敬和爱戴。 二、评选办法

（一）组织程序

**1.广泛发动**。为增加评选参与的广度，全区中小学（含幼儿园、职业学校）每校推选1名参选人，在职在岗教师人数超过300人的学校可推选2名参选人。

**2.逐级评选**。为充分发挥典型的引领作用，镇（街）、学校要分别逐级组织评选。评选结果上报后，区委宣传部、区教育和体育局组织区级评选和市级推选。在参选人中评选本级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参选上一级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的原则上应获得本级最美教师称号。

**3.破格条件。**山东教师队伍公众号“我身边的师德标兵”栏目人气指数每月最高者，凡符合“齐鲁最美教师”“山东省教书育人楷模”条件的，经区、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同意后，可直接进入200强。

（二）评选程序

**1.参选人材料申报、宣传**。各镇（街）教委、区直各学校确定1名联系人，于5月20日前汇总本区域参选人材料，通过指定信息平台完成审核、填报工作（填报地点在区教体局思政科，时间安排为：5月18日上午张山子镇、运河街道，下午涧头集镇、邳庄镇；5月19日上午泥沟镇、马兰屯镇，下午区直校园）。填报完成后，省评选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将通过平台向社会展示每位参选人的事迹材料，广泛宣传，接受社会评议与监督。

**2.镇级评选**。省评选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于 6月20日前将各参选人的社会评议情况反馈给各镇（街），镇（街）教委于6月23日前把本镇（街）参选人的评选结果择优按照区下达的推荐名额将《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推荐表》及《汇总名单》（见附件2、3）纸质版加盖公章报送区教体局思政科，将电子版和专题视频资料一并上报。区直学校推荐的候选人6月25日前参加区直学校评选，然后择优推荐参加区级评选。

**3．区级评选**。区委宣传部会同区教体局结合参选人事迹及社会评议情况，6月30日前评选出区级最美教师10名、教书育人楷模10名。按照市分配的名额，选送部分事迹特别突出的“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参加市级评选。

（三）严格公示程序**。**各镇（街）教委、区直各学校在评选中要按照文件要求严格公示程序。区级“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和推荐上级“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人选将在区融媒体、台儿庄周讯上公示。评选过程中如发现事迹或材料作假，一经查实，将取消其评选资格，并将有关情况通报其单位。

二、严格按照要求报送参选材料

（一）参选人材料要求。个人事迹要真实、丰富、突出、感人，能全面展现参选人的先进事迹与崇高品德，可以附加信件、照片、证书、新闻报道等。

（二）填表要求。按照《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推荐表》（附件2）格式要求填写。

（三）报送的专题片拍摄要求。各镇（街）教委、区直各学校要高度重视，严格把关，教育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安排、协调、把关，确保报送高质量专题片，不得出现往年屡次“返工”的现象。时长为5分钟，格式要求：分辨率为1920\*1080 50i，码流大于10M，压缩格式为ＭＰ４或ＭＰＧ。

三、广泛宣传发动

（一）要高度重视。要从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高度，充分认识评选活动的重要意义。要指定专人负责推选工作，通过广泛宣传发动，真正让身边的好老师成为新时代教师队伍的楷模，激励更多教师争做人民满意的“四有”好老师，营造尊师重教的社会风尚。

（二）要加强领导。各镇（街）宣传部门和教委要共同成立组委会，负责本辖区的组织、评选工作。要充分展示最美教师和教师育人楷模先进事迹，掀起人人争当先进、社会广泛传颂优秀教师美德的热潮。

（三）要倾斜一线。各镇（街）在评选本级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时要紧扣时代脉搏，向在新旧动能转换、乡村振兴战略中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教师和乡村一线教师倾斜。

各镇（街）教委、区直各学校各确定1名联系人，并请于4月20日前将联系人姓名、单位、联系方式、邮箱等信息以邮件方式报送至区教育局思政科，邮箱：tezqjy@163.com，电话：6681639

附件：1.各镇（街）推荐名额分配表

　　　　　2.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推荐表

 3.汇总名单

中共台儿庄区委宣传部　　　 台儿庄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0年4月16日

附件1

各镇（街）最美教师、教书育人楷模

推荐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镇（街） | 数量 | 备注 |
| 张山子镇 | 5 |  |
| 涧头集镇 | 6 |  |
| 运河街道 | 3 |  |
| 邳庄镇 | 3 |  |
| 泥沟镇 | 6 |  |
| 马兰屯镇 | 6 |  |

 附件2

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推荐表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单位名称 |  |
| 单位负责人 |  | 联系方式 |  |
| 推选意见 | （学校公章） |
| 参选人基本情况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照片（证件照） |
| 政治面貌 |  | 出生年月 |  | 学历 |  |
| 任教年限 |  | 联系电话 |  | 类别 |  |
| 身份证号 |  |
| 教师资格证书编号 |  |
| 工作单位 |  | 专业技术职务 |  |
| 学习工作经历 | （学习经历从高中后填起） |
| 何时何地受过何奖励 |  |
| 个人事迹 | （另加附页，3000-5000字，须有典型事例） |

注：单位名称一栏，中等及以下学校填写学校名称；高等学校填写学校+学院名称，如：×大学

（学院）×学院（系）。类别栏中可填小学、初中、高中、中职、幼教、特教或高校。

附件3

汇　总　名　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 | 姓名 | 性别 | 民族 | 政治面貌 | 出生年月 | 学历 | 任教年限 | 参选类型 | 主要荣誉称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此页无正文）

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枣庄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0年4月16日印发